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只透過電郵發放)
立法會 CB(3) 817/20-21 號文件

檔 號 : CB(3)/P/13
CB(3)/P/1(IX)

電 話 : 3919 3300

日 期 : 2021 年 7 月 21 日

發文者 : 立法會秘書

受文者 : 立法會全體議員

第六屆立法會會期中止的日期

謹請議員注意，政務司司長在隨附致立法會主席的函件中表示，行政長官已行使《立法會條例》(第 542 章)第 6(3)條所賦予的權力，指明 2021 年 10 月 30 日為第六屆立法會會期中止的日期。有關公告將於 2021 年 7 月 23 日在憲報刊登。

立法會秘書

(韓律科代行)

連附件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一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主席
梁君彥議員，大紫荊勳賢，GBS，JP

梁主席：

第六屆立法會會期中止的日期

我謹致函告知閣下，行政長官已行使《立法會條例》（第542章）第6(3)條所賦予的權力，指明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日為第六屆立法會會期中止的日期。

行政長官指明該日期時，考慮到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九日舉行的二零二一年立法會換屆選舉的提名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日開始。為了避免現任議員在選舉期間較其他候選人享有特殊的優勢，或予人該印象，行政長官認為第六屆立法會會期應隨選舉提名期開始（即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日）同時中止。上述的安排與第五屆立法會會期中止的安排相同。

我們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於憲報刊登立法會會期中止日期。

政務司司長李家超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John K C Lee in black ink.

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副本抄送：
內務委員會主席